

**依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（構）公務員服勤實施辦法」第5條
調整輪班輪休人員休息日數之機關一覽表**

序號	機關名稱	主要業務項目	調整類型
1	臺北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	市政大樓門禁管制與安全維護	每4週內有8日之休息
2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	道管中心監控室24小時輪班道路施工即時監控及管線協調管理等相關業務	
3	臺北市立陽明教養院	1. 服務對象生活照護輔導、醫療復健計畫之聯繫及協調 2. 服務對象個別化服務計畫之擬訂、評估及家庭訪視及聯繫 3. 服務對象各項訓練籌劃、學習成效評估及社會適應活動設計 4. 保育員工作分配、效益評估及召開會議	
4	臺北市立浩然敬老院	1. 致中組及致和組：院民生活照顧、個案輔導、自治管理、生活輔助、康樂推動、財物發放、環境內務、膳食管理及死亡善後等事項 2. 保養組：全院院民醫療保健、衛生器材管理、養護院民24小時醫療服務與生活照顧輔導、處理突發急症、醫藥諮詢、復健服務、衛生教育與宣導及觀察評估長者由醫院返院之護理服務等事項 3. 行管組： (1) 鍋爐運作及維修、蒸汽熱水管線簡易故障排除等 (2) 協助院內消防設備定期檢查業務 (3) 院區安全維護及巡查(含門禁管理) (4) 車輛進出管制 (5) 夜間定時巡邏	
5	臺北市立聯合醫院	為提供市民全年無休之優質護理照護及配合相關防疫政策，故所屬同仁皆按班表配合實施輪班、輪休制度	
6	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環保稽查大隊	辦理環保稽查公害勤務	
7	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內湖垃圾焚化廠	24小時分3班輪班（1班輪休），垃圾焚化之運轉操作、污染防治及鍋爐、發電、儀表、電器等設備之管理	
8	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木柵垃圾焚化廠	24小時分3班輪班（1班輪休），垃圾焚化之運轉操作、污染防治及鍋爐、發電、儀表、電器等設備之管理	
9	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北投垃圾焚化廠	24小時分3班輪班（1班輪休），垃圾焚化之運轉操作、污染防治及鍋爐、發電、儀表、電器等設備之管理	
10	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	建築物安全維護、門禁管制等業務	
11	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	為加強機關安全維護，執行行政值日業務	